

股票代码：300363

股票简称：博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号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14:30 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以书面形式合法委托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北碚区云图路 7 号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大楼 2-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	√

	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00	《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提案审议与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中，第 4 项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 1、2、3、5 项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号）、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号），以及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号）、《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公告。

上述提案中，第 1、2、3、5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 1-4 提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3、特别提示及说明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的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

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如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及传真登记请在发送后与董事会办公室电话确认。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8:30-17:00

（2）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5、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星星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5936900

联系传真：023-65936901

电子邮箱：porton.db@portonpharma.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云图路 7 号

邮政编码：400714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辦法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一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出席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00	《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附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票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名称（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如果委托人未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后划“√”）：

☐ 是 ☐ 否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363，投票简称：博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